



六角丛书
LIUJIAO CONGSHU

易中天教授特别推荐

中外名著榜中榜（第九辑）

LITTLE WOMEN

小妇人

[美] 奥尔科特 / 著 王之光 / 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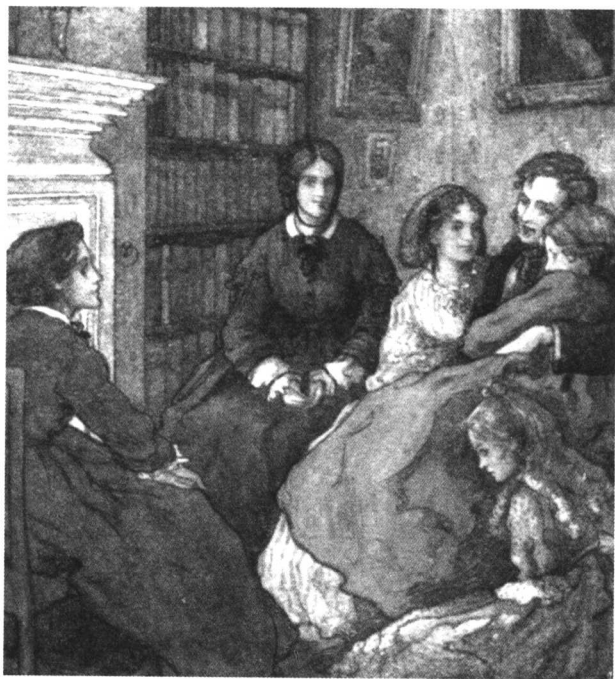
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LITTLE WOMEN

小妇人

[美] 奥尔科特 / 著 王之光 / 译

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小妇人 / (美) 奥尔科特著; 王之光泽译. — 北京: 光明日报出版社, 2007. 8

(中外名著榜中榜·第9辑)

ISBN 978-7-80206-436-2

I. 小… II. ①奥…②王… III. 长篇小说 — 美国 — 近代 IV. I712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7)第118220号

中外名著榜中榜(第九辑)

小妇人

原著: [美] 奥尔科特

译者: 王之光

责任编辑: 温梦

策划: 杨奎

封面设计: 王东

版式设计: 王东

责任校对: 徐为正

责任印制: 胡骑

出版发行: 光明日报出版社

地址: 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, 100062

电话: 010-67078234(咨询), 67078235(邮购)

传真: 010-67078227, 67078233, 67078255

网址: <http://book.gmw.cn>

E-mail: gmcbcs@gmw.cn

法律顾问: 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郝惠珍律师

印刷: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装订: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本: 720 × 1010mm 1/16

字数: 1830千字 印张: 139.5

版次: 2007年8月第1版 印次: 2007年8月第1次印刷

书号: ISBN 978-7-80206-436-2

总定价: 83.50元(全10册)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。本书图文未经书面授权, 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载或公开发表。

推荐序

光明日报出版社的编辑将《中外名著榜中榜》的书目寄给了我。看到这些书目，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感油然而生。那实在是一些再熟悉不过的书名，让我一下子回到了四十多年前的中学时代。

1959年，我读完小学，考上初中。这在今日，实属平常，但在当时，还真算回事儿。家里人认为，中学生就不能再看作小孩子了。身份变了，待遇也随之改变。印象深刻的有三条：一是有了早餐费，可以到街上“自主择食”（上小学时只能在家吃早点）；二是可以使用钢笔（上小学时只能使用铅笔）；三就是可以读大人们读的书了（上小学时只能看童话和连环画）。这第三条待遇我还提前享受：在开学前的暑假中，我一口气读了许多“大人书”。

这是我和中外名著的“第一次亲密接触”。当时，我的母亲在大学里当资料员，借书有“近水楼台”之便，每天下班，她都会给我带书回来，我也就一通狼吞虎咽，看完再让母亲去借。读些什么，早已记不清了，无非挑那些好玩的读，半懂不懂，囫囵吞枣。现在回忆起来，最喜欢读的外国名著，竟是儒勒·凡尔纳的《海底两万里》、《八十天环游地球记》、《格兰特船长的儿女》、《神秘岛》。如果还有什么，那就是柯南道尔的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了。这些书，肯定读了不止一遍，否则不会如此刻骨铭心，念念不忘。

当然，可以肯定的是，这些书决不是我的启蒙读物。我的启蒙读物和许多孩子一样，也是《伊索寓言》、《格林童话》、《安徒生童话》、《格列佛游记》等等。但为什么记忆深刻的还是前面提到的那些带有探索（探案或探险）性质的书呢？我想，这与心智的逐渐成熟有关。初中，是一个人的心智由懵懂开始走向成熟的阶段。中外名著的作用，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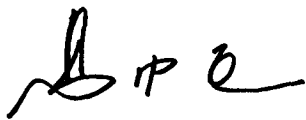
像是为我们的心灵打开一扇又一扇窗户，让我们看见外面那五彩缤纷的世界。这个时期，读到什么并不重要，读懂多少也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读，是想读，是读个没完。

有了这份好奇心，就有了阅读名著的冲动；而有了这份冲动，就能培养阅读的习惯。进入高中以后，我的阅读范围更加广泛了。比如莎士比亚的《哈姆莱特》和维克多·雨果的《悲惨世界》，就是我在高中时阅读的，当然还有契诃夫的小说和泰戈尔的诗。至于中国文学名著，则最爱读鲁迅先生的作品，尤其是他的小说和杂文。我很晚才读《红楼梦》（这与时代有关），但我认为：《红楼梦》是最应该推荐的不朽之作。

说这些话，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，不过讲讲个人的经历和心得体会；提到的那些书，也未必人人必读，不过举例说明而已。

在我看来，读书是一件“谋心”的事。归根结底，是要让我们的灵魂得到安顿，心智得到开启，精神得到寄托，情操得到陶冶。因此，它是每个人自己的事，任何人都无法替代或强求。也因此，我不主张什么“青年必读书”。在我看来，书只有“可读”，没有“必读”（做研究除外），所以只能“推荐”，不能“要求”。我作此推荐，因为在我看来，这套丛书所选，大多都值得推荐。

尤其值得一提的是，光明日报出版社还做了一件极好的事，就是把这些书的价格定到了最低。这可真是功德无量！记得我上学的时候，虽然家境尚好，却也买不起许多书。每次逛书店，往往乘兴而去，惆怅而归。我们知道，名著，并不是读读就可以的，它应该伴随我们的一生。名著，也不该束之高阁，让人仰望，而应该像朋友一样就在我们身边。这就需要将名著的出版“平民化”，让“旧时王谢堂前燕”，能够“飞入寻常百姓家”。我想，这大约是这套丛书的又一个意义吧！



2007年6月17日于厦门大学

译本序

本书创作于美国南北战争时期，离开现在已经快 150 年了。但是，4 位小姑娘认认真学做好人的故事，却一直流传在小朋友们中间。欧美人自不待言，如今随着经济全球化，中国人同样觉得她们非常贴近读者。我们正处于社会转型期，里面的点点滴滴仿佛很有针对性，是说给我们听的。

当时，美国人在政治上早已摆脱了英国的殖民统治，但经济上依然是英国模式。在生活观念上就更不用说了，当时的美国人非常推崇巴黎的时尚，什么“古龙香水”、“蕾丝花边”、法国味的举止，甚至法国话，都是小朋友们竭力追求的。

1

由于战争妨碍了正常的经济活动，穷人多了起来，主人公的父亲也破了产。四姐妹的生活十分拮据，以前有过的东西都不见了，还不得不到富裕的街坊们家里去打工贴补家用，心理上的压力可想而知。小说的主要内容，就是讲主人公们如何把艰苦的生活过得生动活泼，还努力帮助更穷的人，同时不忘追求最好的生活情趣。当然，她们不屑于巴结富裕的邻居，那样只能自取其辱，成为人家的笑柄。她们依赖基督教的宝书作为精神寄托，忍受了生活和精神上的痛苦，最后得到了幸福的结果。大姐美格容貌出众，长大想成为淑女，最后嫁给了普通打工者；二姐乔长相一般，不愿追随俗流，渴望成为作家，最后如愿以偿；三妹贝丝 13 岁，身体纤弱，酷爱音乐；小妹艾美是金发碧眼的小美人，喜欢画画。她们的性格各有特色，百年来始终是令人陶醉的典型文学人物。

作者露易莎·梅·奥尔科特（1832—1888 年）占据美国的名人堂已达百年，作品已经成为全人类的共有财富，并以不同的形式翻译成了一百多种文字。作品故事虽然平凡，构思却十分巧妙，一环紧扣一环。

小说的幽默结构和妙趣横生的叙述语言，也为作品增色不少。她采用现实生活全息记录的方法，所讲述的生活宁静、安全，是自己和周围朋友经历的积累，里面充满了人情味，融入了少女们的切身体会，可谓美国新英格兰地区少女的成长史，其中浸透了人生奋斗的金玉良言。阅读本书可以了解到美国民间生活的方方面面，它不失为促进东西方文化交流的好教材。

原作第一部讲述少女的成长历程，情感世界是浪漫的，她们以成为“小妇人”为奋斗目标，更适合青少年阅读。第二部描述的则是“大人”的事情，涉及在成人世界的立身处世，比较务实，可以作为行为参考。所以，尽管第一部“很好看”，小说却是第二部面世后才成为畅销书的。如果读者意犹未尽，不妨打开第二部看看。

王之光于浙江大学

2005年6月13日

[目录]

- 第一章 扮演朝圣者 / 1
- 第二章 圣诞快乐 / 11
- 第三章 劳伦斯家少年 / 18
- 第四章 负担 / 28
- 第五章 睦邻友好 / 38
- 第六章 贝丝找“丽宫” / 49
- 第七章 艾美的耻辱谷 / 56
- 第八章 乔遭遇恶魔 / 63
- 第九章 美格涉足名利场 / 73
- 第十章 试验 / 88
- 第十一章 劳伦斯营地 / 98
- 第十二章 空中楼阁 / 109
- 第十三章 秘密 / 115
- 第十四章 电报 / 126
- 第十五章 信件 / 134
- 第十六章 小姑娘讲信用 / 138
- 第十七章 暗无天日 / 145
- 第十八章 艾美遗嘱 / 153
- 第十九章 推心置腹 / 158
- 第二十章 劳里胡闹乔平息 / 163
- 第二十一章 怡人芳草地 / 174
- 第二十二章 姑婆解决问题 / 181

第一章

扮演朝圣者

“没有礼物送，不算圣诞节。”乔躺在地毯上发牢骚。

“穷光蛋，真可怕！”美格低头看看一身旧裙子，叹息道。

“有人漂亮东西应有尽有，而有人却样样没有，我看是不公平。”小艾美委屈地哼着鼻子，补充了一句。

“我们有爸妈，姐妹相亲。”贝丝坐在角落里，倒心满意足地说。

听了振奋人心的话，四张小脸在炉火的映照下亮堂起来，但听了乔哀伤的话，马上又阴沉下去了——

“爸爸不在，长时间当兵在外。”她没有说出口，“说不定有去无回了呢！”但各人想念着遥远战场^①上的父亲，都默默地加了这一句。

大家沉默了片刻，美格便换了一种语气说道——

“妈妈提出，今年圣诞节不送礼，你们知道为什么的，今年冬天对谁来说都会难熬。她说，现在男人们在军营里受煎熬，我们不应该花钱找乐。我们虽然做不了那么多，但可以，也应该乐意做出这一点小小的

^① 指美国南北战争（1861—1865年）。——译者注

牺牲。恐怕我是做不到啊。”美格摇摇头，一想到那些朝思暮想的漂亮礼物，不由懊丧得很。

“我看，我们要花的那点点钱也无济于事。每人只有一元钱，就是捐给了军队也没什么用。没错，我不指望妈妈给什么，你们也不会送，可我真的想替自己买一本《水精灵》^①，我老早就想买了。”乔说。要知道，她是个书虫。

“我那一元钱本来想买新乐谱的。”贝丝说。她叹了一口气，声音轻得除了壁炉刷和水壶架谁也没听到。

“我要买一盒上好的费伯牌绘图铅笔，确实需要嘛。”艾美毅然决然地说。

“妈妈并没有规定我们的钱该怎么花，她不会希望我们什么都不买。不如大家各买所需，开心一下。我断言，挣这笔钱，我们够卖力的了。”乔一边大声说，一边审视着自己的鞋跟，颇有绅士风度。

“可不是嘛！我差不多整天都在教那些讨厌的孩子，本来倒希望回家轻松一下的。”美格又抱怨开了。

“你的辛苦比我差得远呢。”乔说，“难道你愿意成天和神经质、大惊小怪的老太婆关在一起吗？她把人使唤得团团转，却里外不称心，把人折腾得恨不得跳窗出去，要么就大哭一场。”

“做差事就心烦是不乖，不过，我真的觉得洗碗碟、理东西是世上最糟糕的工作。搞得脾气暴躁不算，手也变得这么僵硬，连琴都弹不好了。”贝丝看看手，叹了口气，这回大家都听到了。

“就不信你们哪个人有我辛苦。”艾美大声道，“你们反正用不着跟野姑娘们一起上学的。你功课搞不懂，却老是烦你，还嘲笑你身上的衣服；爸爸没钱，却要被她们‘标榜’。连你鼻子不漂亮，也要奚落一下。”

“我想，你是说‘诽谤’吧，不要说成‘标榜’，好像爸爸是个泡菜罐子，要贴标签似的。”乔边笑着纠正道。

① 英语国家儿童读物，属神怪故事。——译者注

“我自己会说话的，不用疯痴（讽刺）嘛。就是要多用生词，能提高字（词）汇量嘛。”艾美神气活现地回嘴。

“别斗嘴了，妹妹们。乔，谁叫爸爸在我们小时候赔掉了钱。难道你不希望我们有钱吗？天哪！没有烦恼事，我们会有多么的幸福快乐！”美格说，她还记得过去的好时光。

“前几天你说过，我们过得比金家孩子要快活得多。他们虽然有钱，却一天到晚都在明争暗斗，可以说苦恼不断。”

“我是这么说过，贝丝。嘿，我现在还是这么认为。虽然不得不干活，我们却可玩可闹。就像乔说的，我们是一票很快活的人。”

“乔常说这样的土话！”艾美看着手脚伸展躺在地毯上的长条身躯道，眼神里带着几分责备。乔马上坐起来，双手插入口袋，吹起了口哨。

“不要这样，乔。这是男生做的！”

“所以我才这么做。”

“我最恨粗鲁的女孩子，一点都没有淑女味！”

“我也讨厌装模作样的黄毛丫头，就知道扭扭捏捏！”

“巢中鸟儿，和睦相处。”和事老贝丝唱起了歌，脸上的表情滑稽可笑。两个尖嗓门轻了下来，化做一阵笑声。

“说实在的，姑娘们，你们两个都不对。”美格摆出大姐姐的架势，开始训话。“约瑟芬，你已经长大了，该放下男孩子的把戏，行为端正些。小的时候，这没什么。可现在长这么高了，头发都网起来了，要记住你是大姑娘了。”

“才不是呢！如果把头发网起来就算大姑娘，那二十岁以前，我绝对只梳两根辫子。”乔叫了起来，扯掉了发网，披落下一头栗色长发。想到自己要长大，要成为马奇小姐，可真是讨厌。就是不高兴穿长礼服，偏不做翠菊式的中国娇小姐！我挺喜欢男孩子的游戏，男孩子的工作，男孩子的风度，可我偏偏是个女的，真是糟透了！不是男儿身，真没劲。再没有比现在更糟糕的；多想跟爸上战场，却只能待在家里织东西，像个干瘪老太太！”乔晃动蓝军袜，把针抖得叮当作响，线团也滚

到了屋子的另一边。

“可怜的乔！太糟糕了，可也没办法可想呀。认命吧，只能把名字改得有男子气一些，当我们姐妹的兄弟。”贝丝说着，用那世上所有洗碗碟和打扫的工作都不能使其变粗鲁的手，轻轻地抚摸着靠在她膝上的头发蓬乱的脑袋。

“至于你，艾美。”美格继续数落说，“你就是太讲究，太古板。你的神态现在有点滑稽，要是不注意，就会长成一个装模作样的小憨鹅。要是不刻意追求高雅，你倒举止优雅，言谈文雅，我挺喜欢的。可你说的那些蠢话，和乔的土话没什么两样。”

“如果乔是野丫头，艾美是憨鹅，请问，我是什么？”贝丝问，她也想挨一下训。

“你是小宝贝，没别的。”美格亲切地回答。没人唱反调，因为这位胆小的“小老鼠”是家中的宠儿。

鉴于青少年读者都想知道“人物长的模样”，我们借此机会，简单描绘一下黄昏中麻利地做着针线活的四姐妹。此时，屋外冬雪轻轻地飘落，屋内炉火劈啪地蹿动。这是一间旧房子，地毯有点褪色，家具也很朴素，但让人感到很舒适。墙上挂着一两幅别致的图画，壁橱内堆满了书，窗台盛开着菊花和黑儿波花。屋里洋溢着一种宁静、温馨的居家气氛。

玛格丽特，小名美格，十六岁，是四姐妹中最大的一个。她长得十分秀丽，体态丰满，肌肤白皙；天生一双大眼睛，棕色的头发又密又软，讨人喜欢的小嘴，洁白的双手，这一切都令她颇为自得。乔，大名叫约瑟芬，十五岁，长得又高又瘦，肌肤偏黑，不由得让人想起小公马，修长的双臂很碍事，似乎永远都无所适从。她嘴巴刚毅，鼻子有点滑稽，灰色的眼睛炯炯有神，似乎能洞察一切，眼神时而凶巴巴的，时而滑稽可笑，时而若有所思。浓密的长发是她的一个亮点，但为了利落，通常用发网束起来。乔肩膀厚实，大手宽脚，穿的衣服显得很轻松。她正在快速长个成年，但姑娘不自在的表情透出几分无奈。伊丽莎白——大家都叫小名贝丝，十三岁，皮肤红润，秀发光润，双眸明亮，

举止腼腆，声音羞怯，面带安详，不露声色。父亲称她为“小静”，这个称呼完全适宜，因为她似乎生活在自己快乐的世界中，只敢与她信任的和喜欢的少数人打交道。艾美，虽然最小，却是家中最重要的一位——至少在她自己看来是如此。她端庄秀丽，雪白的肌肤，蓝色的眼睛，黄色的头发，卷曲着披到肩头，脸色苍白，身材苗条。她举止讲究，颇具年轻女士的风度。四姐妹的性格怎样，有待以后去发现。

时钟敲了六下，贝丝扫净了壁炉面，把一双便鞋放在旁边烘暖。看到这双旧鞋，就带来了好心情。姑娘们想起妈妈就要回来了，都兴奋起来准备迎接。美格结束了训话，点亮了灯，艾美自觉让出安乐椅，乔忘记了疲倦，坐起来把鞋子凑近炉火。

“这鞋子太破旧了。妈咪得穿新鞋子的。”

“我想用我的那元钱给她买一双。”贝丝说。

“不，我来买！”艾美大声道。

“我最大。”美格刚开口，乔就语气坚决地打断了她——

“爸爸不在，我就是家中的男人，由我来买鞋。爸爸说过的，他出门时，我要特别照看好妈妈。”

“我看还是这样吧。”贝丝说，“让我们每个人为妈妈买一样圣诞礼物，自己嘛就别买了。”

“那才像你，乖乖！那买什么好呢？”乔叫道。

每个人都静静地思考了片刻，然后，美格好像得到了自己漂亮的手的启发，宣布说：“我要送一副精美的手套。”

“军鞋，送最好的。”乔嚷嚷着。

“手帕，修边的。”贝丝说。

“我要买一小瓶古龙香水，妈妈喜欢的，而且不贵，还可以留点钱给自己买铅笔。”接着艾美说。

“那我们怎么把礼物送给她呢？”美格问。

“放在桌子上，把妈妈叫进来，然后看着她把礼盒打开。难道忘了以前生日是怎么过的吗？”乔回答说。

“以前，轮到我坐在大椅子上，戴着花冠，看你们一个个走过来，

送礼物，吻一下，我就慌得要命。我喜欢礼物和亲吻，但你们坐着看我把礼盒打开，太可怕了。”贝丝说，边烤面包准备茶点，边烘脸取暖。

“就让妈咪以为我们给自己买了礼物，然后给她个惊喜。明天下午就去买东西。美格，圣诞节晚上的戏，还要好好排演一下的。”乔说，手靠着背，头仰着，踱来踱去。

“我这可是最后一次演戏了，超龄了嘛。”美格喃喃道。她在“化妆”打闹的时候非常孩子气。

“这我知道，你才不会洗手不干呢。只要披下头发，拖着白礼服，戴上金纸珠宝，就招摇上台了。你是我们这里的最佳演员呢，你要是歇戏，就什么戏也唱不成了。”乔说。众人哄堂大笑，排演就此结束了。

“姑娘们这么高兴，我别提多开心了。”门口传来一个愉快的声音，演员、观众们纷纷转身迎接母亲。这位个子高挑的女士露出“有什么事找我”的眼神，十分和蔼可亲。她衣着并不讲究，但神情颇为高贵。姑娘们认为，那灰白的披风和背时的帽子，穿在世界上最棒的妈妈身上。

“宝贝们，今天过得怎么样？我事情多，明天要送的礼盒没准备好，所以没有回来吃正餐。贝丝，有客人来吗？美格，感冒怎么样了？乔，看上去累得要命。来，亲我一下，宝贝。”

马奇太太一边慈爱地问长问短，一边脱下了湿衣服，换上暖和的便鞋，在安乐椅上坐下。然后，她让艾美坐在腿上，准备享受她忙碌的一天中最愉快的时光。姑娘们忙这忙那，各尽所能，努力把一切都安排得舒舒服服。美格摆茶桌，乔搬柴，放椅子，却把柴禾撒落了，把椅子打翻了，弄得噼啪直响。贝丝在客厅和厨房间跑来跑去，一声不吭地忙碌着。艾美则袖手旁观，在一边发号施令。

一家子围坐桌边，马奇太太脸上显得特别高兴，说道：“晚饭后有东西招待你们。”

姐妹们脸上马上云开日出般露出灿烂的笑容。贝丝拍拍手，也顾不得手上拿着饼干。乔把餐巾往空中一抛，大声嚷嚷：“信！信！爸爸万岁！”

“是的，一封长长的信。他身体健康，说是能安度寒冬，不必挂念。

他祝我们圣诞快乐，万事如意，特别是祝福你们，姑娘们。”马奇太太说。

“快点吃！艾美，不要勾起小指，边吃边傻笑。”乔嚷嚷着，急于享受招待，被茶噎了一口，面包都掉到了地毯上，涂黄油的一面着地。

贝丝吃好了，默默地走到幽暗的角落坐下，等候其他人吃完，憧憬着一起分享喜悦的时刻。

“爸爸超过参军年龄，身体也不适合当兵，但还是做了随军牧师。我觉得他真伟大。”美格热切地说。

“我真想当摇拨浪鼓的、随军贩^①——叫什么来着？或者当护士，那样就可以陪着他，帮助他。”乔激动地说，还唉了一声。

“睡帐篷，吃各种难吃的东西，还用铁皮杯喝水，肯定很难受。”艾美叹息道。

“他什么时候回家呢，妈咪？”贝丝问，声音有点颤抖。

“要好几个月呢，乖乖，除非他生病。只要他能在部队留一刻，他就会永远忠于职守。我们也不会要他抛下将士们提前回来一分钟。过来吧，听我读信。”

大家围在炉火前，妈妈坐在大椅子上，贝丝坐在她脚边，美格和艾美坐在椅子的两个扶手上，乔靠在椅背上，即使来信很感人，也没人会注意到她感情的表露。那艰难岁月里写的信，很少有不感人的，特别是爸爸寄回家的。这封信却很少提到承受的艰辛、面对的危险和压抑的思乡情。这是封令人高兴、充满希望的平安家书，写的都是生动的部队生活、行军情景和军事新闻。只是在最后，字里行间才流露出慈父的爱心和对家中幼女的挂念。

“请转达给她们我所有的爱和亲吻。告诉她们，我天天想念她们，夜夜为她们祈祷，她们的爱时时刻刻都给了我莫大的安慰。要再等待一年才能和她们相见，似乎很漫长，但是请提醒她们，我们在等待中都有工作可做，不至于虚度这些艰难的日子。我相信，她们会牢记我的话，

^① 随军女商贩。原文是法语词，乔记不全。

会做你的乖孩子，踏实地做力所能及的事，勇敢地进行自我斗争，很好地战胜自己。当我回来时，我会更爱我的小妇人们，并为她们感到无比自豪。”

读到这一段，每个人都在抽噎。乔任凭颗颗泪珠淌下鼻尖，并不为此感到羞愧。艾美一点都不在乎头上的卷发起皱，一头扑进了妈妈的怀里，呜咽着说：“我真自私！可我真的会努力学好。这样，他就不会对我失望了。”

“我们都会学好的！”美格哭着说，“我太注重打扮，不愿意干活。以后不会这样了，我尽量改正。”

“爸爸喜欢叫我‘小妇人’，我会努力做到，不再粗野，在家做我的分内事，不再想到外出。”乔说，可心里知道，在家里不发脾气比对付南方一两个的叛军要困难得多。

贝丝什么都没说，只是用蓝军袜擦去泪水，然后全身心地做编织，争分夺秒地履行手头的义务。她幼小的心灵已经暗下决心，一年后凯旋归来、一家团聚时，要实现爸爸的愿望。

马奇太太打断了乔说完话之后的静默，欢快地说：“还记得你们小时候扮演《天路历程》的情形吗？你们让我把拼缝口袋绑在背脊上做担子，交给你们帽子、拐棍和纸卷，从地下室也就是‘毁灭之城’往上爬，爬呀，爬呀，穿过整个屋子，来到屋顶，你们把收集的美好东西都放在那里，充当‘天城’。那样玩，你们别提多高兴了。”

“多么来劲，特别是偷过狮子身边啦，奋战恶魔啦，穿越小妖精出没的幽谷啦。”乔说。

“我喜欢包袱掉下来，滚下楼梯的情节。”美格说。

“我最最喜欢的部分，就是我们在屋顶平台走出来，上面放着我们的鲜花、棚架、漂亮东西，大家站着，在阳光下纵情歌唱。”贝丝笑着说，仿佛那快活时光又重演了。

“我已经不太记得了，只知道当时害怕地下室和黑暗的入口，还有总是喜欢藏在屋顶的牛奶蛋糕。假如我不是太老了，这种东西倒喜欢再来玩一遍的。”艾美说。她才“成熟”到十二岁，却已经开始谈论抛弃



孩子气的东西。

“玩这种东西永远不会太老的，乖乖，因为我们是始终以这样那样的方式玩着这种游戏的。我们的担子就在眼前，我们的道路躺在脚下。渴望美德，渴望幸福，这是引导我们克服困难，改正错误，走向问心无愧的向导。问心无愧才是真正的天城。好了，小朝圣者，你们是不是再来一次呢？不是玩耍，而是一本正经地做。看看爸爸回家之前，你们能走多远。”

“真的，妈妈？我们的包袱在哪儿？”艾美问道，她喜欢就事论事。

“刚才你们每个人都讲了自己肩负的担子，只有贝丝没说。我想她